

关于 2023 年度开平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代管专户增值收益分配的通告

开平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根据规定，2023 年 12 月 21 日对所管理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代管专户 2023 年的增值收益进行分配，现通告如下：

一、增值分配金额情况

2022 年未分配的 利息收入（元）	2023 年的利息收入（元） （截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）	2023 年分配 金额（元）
510.50	2139382.28	2139892.78

二、增值收益分配按账户利息积数比例的方式进行，增值收益分配后账户的利息积数即刻清零，并重新开始计算。

特此通告。

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 年 12 月 25 日